

ICS
CCS

T/JSXX

团 体 标 准

T/JSXX XXXX—2025

非常规水利用计量与统计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measurement and statistics of unconventional water use

(征求意见稿)

2025 - XX - XX 发布

2025 - XX - XX 实施

江苏省水资源协会 发 布

目 录

前 言	ii
引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要求	2
5 计量措施	2
6 计量范围与配备率要求	3
7 统计要求	4
8 统计方法	5
9 管理要求	6
附录 A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台账和抄表记录	8
附录 B 用水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10
附录 C 非常规水生产单位供水利用统计表	14
附录 D 区域非常规水利用统计表	15
附录 E 非常规水利用计量布设示意图	1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苏省水资源协会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言

非常规水开发利用具有增加供水、减少排污、提高用水效率等多重作用，可以有效缓解缺水地区水资源短缺的状况，优化区域水资源利用结构，减轻地表与地下水资源压力，改善水生态环境，是实现用水总量控制、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促进节水技术实现节水优先和系统治理的重要手段，同时也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措施。

江苏省跨越长江、淮河两大水系，各地水资源禀赋条件差异较大，局部区域水环境有待进一步提高，据调查，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均有不同程度利用，尤其是再生水利用较为普遍，利用量呈逐年提高态势。为了规范非常规水利用计量与统计，促进水资源优化配置，编制本规范。本规范的非常规水利用量从供水端考虑，与水资源公报的供水量统计口径一致。

非常规水利用计量与统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非常规水利用计量与统计的总体要求、计量措施、计量范围和配备率、统计要求、统计方法、管理要求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工业、城市杂用、农业灌溉、生态环境等领域的非常规水利用中的计量与统计技术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891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分类
- GB/T 21534 节约用水 术语
- GB/T 23598 水资源公报编制规程
- GB/T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 GB/T 28714 取水计量技术导则
- JJF 2210 取水计量数据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 SL 368 再生水水质标准
- SL/T 426-202 水量计量设备基本技术条件
- DB32/444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GB/T 21534-202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非常规水 unconventional water

经处理后可以利用或在一定条件下可直接利用的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矿坑（井）水、微咸水等。

3.2 再生水 reclaimed water

废污水经过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标准，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再次利用的水。

3.3 集蓄雨水 rainwater utilization

对集雨场地或微型集雨设施（水窖、水柜、雨水罐、水池等）进行收集、存储的天然降水。

3.4 淡化海水 desalinated seawater

除去海水中盐分获得的淡水。

3.5 微咸水 saline water

矿化度为2~5g/L的水。

3.6 矿坑(井)水 mine water

在矿山建设和开采过程中由地下涌水、地表渗透水和生产排水汇集所产生的水。矿坑水利用指矿产资源开发过程中，直接利用或净化处理后利用露天矿坑水、矿井水或疏干水。

3.7 非常规水利用 using of unconventional water

非常规水用于工业、城市杂用、农业和生态环境领域用水过程。

3.8 非常规水利用量 quantity of unconventional water

统计再生水、集蓄雨水、淡化海水、微咸水和矿坑(井)水的利用量。

4 总体要求

- 4.1 非常规水供水单位应对供水量计量，计量信息与用水户共享，同时按要求报送给节约用水主管部门。
- 4.2 非常规水用户不具备计量条件或用量较少的，应按以电折水或其他估算法，按月度建立用水台账。
- 4.3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应满足取自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淡化海水、雨水收集、非常规水输配管网和其它非常规水自建设施等不同来源水量统计要求。
- 4.4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应满足工业生产、市政杂用、生态环境用水和农业灌溉等不同利用途径的统计要求。
- 4.5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应满足分户统计的要求，处于同一建筑或区域的不同非常规水用户应分别计量与统计。计量器具配备布设位置示意图见附录。
- 4.6 非常规水用户应对其二级使用单元安装计量器具，计量器具配备应满足分级计量与统计的要求，次级非常规水用户、功能区域、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应分别计量与统计，计量信息与非常规水供水单位共享。
- 4.7 非常规水源利用统计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五部分，用水户及区域的非常规水利用统计表见附录。

5 计量措施

- 5.1 非常规水输配利用过程，应依照管道或明渠输送特点，以非接触式计量为主，所选计量方式应满足 GB/T 28714 规定。
- 5.2 计量设备设施计量性能应符合 SL/T 426 规定，现场计量数据最大允许误差应符合 GB/T 28714 规定。
- 5.3 计量设备应在检定合格有效期或校准确认符合要求后使用，设备初始使用、维修后等应进行检定或校准。

5.4 计量数据存储管理应确保数据真实、可靠、完整、安全；数据质量控制应符合 JJF 2210 规定，在使用过程中对出现的异常数据，应及时开展检查、分析、确认，剔除异常、修正数据，经审核后方可使用。

6 计量范围与配备率要求

6.1 工业用水

6.1.1 应分别计量非常规水用户、次级非常规水用户及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的用水量。

6.1.2 非常规水用户一级水表应安装具有远传功能的计量器具，其他水表可根据用水的实际情況设定数据报送频次。

6.1.3 工业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配备率按照 GB/T 24789 规定执行。

表 1 工业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指标要求

项目	非常规水用户	次级非常规水用户	主要非常规水利用设备 (用水系统)
计量器具配备率*	100 %	$\geq 95\%$	$\geq 85\%$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率和计量率按照 GB/T 24789 确定的方法计算

6.2 城市杂用

6.2.1 所有城市杂用非常规水都应配置水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场所：

- a) 车辆冲洗
- b) 公共厕所
- c) 景观绿化
- d) 建筑施工等。

6.2.2 可根据用水的实际情况给定数据报送频次。

6.2.3 城市杂用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配备率见表 2。

表 2 城市杂用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指标要求

项目	非常规水用户	次级用户	主要用水设备（用水系统）
计量器具配备率*	100%	$\geq 95\%$	$\geq 85\%$

*器具配备率按照 GB/T 24789 确定的方法计算。

6.3 生态环境用水

6.3.1 应分别计量河湖湿地生态补水和景观环境用水。

6.3.2 所有非常规水补水口应安装具有远传功能的计量器具，其他可根据取用水的实际情况给定数据报送频次。

6.3.3 计量器具配备率见表 3。

表 3 生态环境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指标要求

项目	取水口
计量器具配备率*	100%

*器具配备率按照 GB/T 24789 确定的方法计算。

6.4 农业灌溉

6.4.1 农业灌溉具备独立非常规水取水口的，应配置器具计量取水量；农业灌溉其他非常规水取水方式，可采用典型计量、折算计量等方式确定非常规水利用量。

6.4.2 独立非常规水取水口应安装具有远传功能的计量器具，其他可根据取用水的实际情况给定数据报送频次。

6.4.3 计量器具配备率见表 4。

表 4 农业灌溉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指标要求

项目	独立非常规水取水口
计量器具配备率*	100%

*器具配备率按照 GB/T 24789 确定的方法计算。

7 统计要求

7.1 再生水

7.1.1 应统计经再生水厂或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符合不同用途水质标准，并通过工程措施输送利用的水量。

7.1.2 具备生态补水需求，并建有生态补水输送工程措施，应统计补水水质标准符合或优于GB/T 18921 或 SL 368 中再生水利用于景观环境用水控制项目和指标限值、非汛期内的水量。

7.1.3 以下情况不纳入再生水利用量的统计范围：

- a) 污水经处理满足 DB32/4440 排放标准要求，但不满足各类再生水利用对象水质标准要求的。
- b) 再生水利用对象没有需求的，如直接排入河湖湿地等自然水体的非生态补水。
- c) 企业内部废污水处理的重复利用量。
- d) 再生水进入自然水体后再次被利用的水量，即从河湖直接取水利用的水量。

7.2 集蓄雨水

7.2.1 应统计采用集雨场地或微型集雨工程（水窖、水柜、雨水罐、水池、坑塘等）进行收集、存储，满足不同用途水质标准后加以利用的天然降水（大气降水）量。

7.2.2 以下情况不纳入集蓄雨水利用量的统计范围：

- a) 从河流、湖泊、渠道等水系取水利用，以及在水系上修建的水库、塘坝等各类蓄水工程取水利用。
- b) 海绵城市建设中的常用技术如透水铺装、生态(透水)树池、透水塘等属于雨水入渗利用，入渗量不纳入统计范围。
- c) 海绵城市建设中，仅起水量调蓄功能的湿塘、调节塘、雨水湿地等蓄而不用(属于调蓄排放，原水不进行处理、没有明确的用户，实际也未利用)的水量。
- d) 特别是露天矿坑水中的天然降水纳入矿坑（井）水利用量，不再纳入集蓄雨水利用量进行统计。
- e) 初期雨水弃流量。

7.3 淡化海水

7.3.1 通过海水淡化设施处理后供给各类用户的水量应进行统计。

7.3.2 以海水为原水，直接替代淡水作为直流冷却、循环冷却等用途的水量应单独统计，不

计入非常规水利用量统计范围。

7.4 微咸水

7.4.1 应统计天然条件下矿化度为 2g/L~5g/L 的地下水利用水量。

7.4.2 利用微咸水前应按规定要求进行水质检测。

7.5 矿坑（井）水

7.5.1 应统计采矿企业的矿坑（井）水且被第三方直接或经过处理后利用的水量。

7.5.2 矿坑（井）中汇集的天然降水，应纳入矿坑（井）水的非常规水进行统计，并加以注明集蓄雨水量占比。

7.5.3 以下情况不纳入矿坑水利用量的统计范围：

- a) 对没有利用而直接排入河湖湿地等自然水体的矿坑水。
- b) 工业用水户井下自用矿坑（井）水量。

8 统计方法

8.1 工业用水

宜每年统计非常规水用户、次级非常规水用户和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的各水量和指标。具体统计指标见表 5。

表 5 工业生产非常规水用户统计指标

指标	对象	公式	备注
非常规水利用量*	非常规水用户	$V'_i = \sum_{f=1}^n V_{if}$	V'_i ——非常规水用户或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的非常规水水取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次级非常规水用户		V_{if} ——非常规水用户或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取自非常规水输配管网、污水处理厂等非常规水水源的各项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		
重复利用水量	非常规水用户	$V_r = V_{ci} + V_{si}$	V_r ——非常规水用户的重复利用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ci} ——非常规水用户的循环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si} ——非常规水用户的串联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循环水量	用水设备（用水系统）	—	直接计量。
重复利用率	非常规水用户	$R = \frac{V_r}{V_i + V_r} \times 100\%$	R ——重复利用率； V_r ——重复利用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i ——非常规水用户的常规水取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工业废水回用率	非常规水用户	$K_w = \frac{V_w}{V_d + V_w} V_{ci} \times 100\%$	K_w ——工业废水回用率，单位为%； V_w ——非常规水用户工业废水回用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d ——非常规水用户的工业废水取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应分类统计，再生水水质按照 GB/T 41018-2021 确定的标准要求。

8.2 城市杂用

应每年统计非常规水用户、独栋建筑、租户、考核单元、功能区域和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的各水量和指标。具体统计指标和计算方法见表 6。

表 6 城市杂用非常规水利用单位统计指标

指标	对象	公式	备注
非常规水利用量*	非常规水用户	$V'_i = \sum_{f=1}^n V_{if}$	V'_i ——非常规水用户、功能区域或非常规水利用设备（用水系统）的非常规水水源取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功能区域		V_{if} ——非常规水用户、功能区域或用水设备（用水系统）取自非常规水输配管网、污水处理厂等非常规水水源的各项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用水设备（用水系统）		
重复利用水量	非常规水用户	$V_r = V_{ci} + V_{si}$	V_r ——非常规水用户的重复利用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ci} ——非常规水用户的循环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V_{si} ——非常规水用户的串联水量，单位为立方米（m ³ ）。

*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应分类统计，再生水水质按照 GB/T 41018-2021 确定的标准要求。

8.3 生态环境用水

应统计每个取水口和每个非常规水用户的非常规水取水量，具体统计指标见表 7。

表 7 生态环境非常规水用户统计指标

指标	对象	公式	备注
非常规水利用水量*	取水口	—	直接计量。
	生态环境用户	—	直接计量。

*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应分类统计，再生水水质按照 GB/T 41018-2021 确定的标准要求。

8.4 农业灌溉

应统计取水口和每个非常规水用户的非常规水取水量，具体统计指标见表 8。

表 8 农业灌溉非常规水用户统计指标

指标	对象	公式	备注
非常规水利用水量*	取水口	—	直接计量或测算。
	农业用户	—	直接计量。

*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微咸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应分类统计，再生水水质按照 GB/T 41018-2021 确定的标准要求。

9 管理要求

9.1 通用要求

9.1.1 应建立实施非常规水计量与统计管理制度，规范非常规水计量与统计的岗位职责、工

作程序、人员管理、非常规水计量器具管理、数据记录和统计分析等具体内容。

9.1.2 应设立负责非常规水计量与统计的岗位，并配备具有相应能力的人员。

9.1.3 应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和程序进行数据采集、记录、统计、分析和报送。非常规水用户非常规水计量器具台账和抄表记录见附录 A，非常规水用户用水统计见附表 B。

9.1.4 非常规水用户应定期根据计量统计数据进行非常规水利用规律及节水潜力分析。

9.2 计量器具配备管理

9.2.1 应建立非常规水计量器具档案，内容包括：

-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置图；
-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出厂合格证；
-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最近连续两个周期的检定（测试、校准）证书；
-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维修或更换记录；
-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其它相关信息。

9.2.2 应建立完整的分级水计量器具台账，包括非常规水计量器具的名称、型号规格、准确度等级、测量范围、状态等项目，见附录 A.1。

9.2.3 应在明显位置粘贴与计量器具一览表编号对应的标签，以备查验和管理。

9.2.4 应开展水计量器具量值溯源，其中作为非常规水用户内部使用的企业计量标准，要明确规定其准确度等级、测量范围以及溯源的上一级计量标准。

9.2.5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应实行定期检定（校准）。凡经检定（校准）不符合要求的或超过检定周期的计量器具一律不准使用。属于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其检定周期、检定方式应遵守有关计量法规的规定。凡属于自行校准且自行确定校准间隔的，应有现行有效的受控文件（即自校准计量器具的管理程序和自校规范）作为依据。

附录 A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台账和抄表记录

(资料性)

A.1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台账

序号	水表编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准确度等级	测量范围	生产厂家	出厂编号	安装位置	使用状态			管理人	备注
									合格	禁用	停用		
1	1-1												
2	1-2												
3												
4	2-1												
5												
.....													

A.2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配备情况

应配备表数量		实际配备表数量	
非常规水计量器具配备率			

A.3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校准记录

水表编号：

序号	校准时间	校准周期	校准人	机构	备注
1					
2					
.....					

A.4 非常规水用户计量器具抄表记录

水表编号：

序号	抄表时间	水表读数	记录人	备注
1				
2				
.....				

附录 B 用水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资料性)

B.1 工业用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所属辖区	(区) (街道/镇/乡)	
社会信用代码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人数(人)			绿化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生活区建筑面积 (m ²)		
生产区占地面积 (m ²)					
生产用非常规水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 (个)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设备/用水系统 (个)				
生活用非常规水区域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间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产品种类	1_____	2_____	3_____	4_____
产量(年)					
产值(年)					
二、非常规水利用统计数据					
1、非常规水取水量(单位: m ³)					
再生水		集蓄雨水		海水淡化水	
微咸水		矿坑(井)水		其他(注明来源)	
2、非常规水利用量(单位: m ³)					
空调系统		绿地灌溉系统			
洗涤系统		供暖锅炉系统			
其它(标明种类和用量)					
3、利用效率(单位: m ³)					
循环利用水量		串联利用水量		重复利用水量	
工业废水回用率 (%)					
4、非常规水利用分析 ^a					
^a 分析针对不同环节使用非常规水的情况, 如水质水量是否满足特定环节的需求, 对最终生产产品的影响等。					

B.2 城市杂用用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所属辖区	(区) (街道/镇/乡)	
社会信用代码			年接待人数(人)		
建筑面积(m ²)			绿化面积(m ²)		
二、非常规水利用统计数据					
1、非常规水取水量(单位: m³)					
再生水		集蓄雨水		海水淡化水	
微咸水		矿坑(井)水		其他(注明来源)	
2、非常规水利用量^a(单位: m³)					
(1) 非常规水利用系统					
冲厕用水		城市绿化			
消防用水		车辆清洗			
建筑施工降尘		道路清洗			
其它(标明种类和用量)					
(2) 非常规水利用区域					
卫生间		工作区			
其他					
3、利用效率					
循环利用水量		串联利用水量		重复利用水量	
4、非常规水利用分析^b					

^a不同类型的服务业用水单位统计不同区域、设备的用水量。

^b分析非常规水的使用情况及节水空间,如非常规水水质水量对工作生活的影响。

B.3 生态环境用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所属辖区		(区) (街道/镇 /乡)
补水河流/湖泊/水景 数量				水域总面积 (m ²)		
补水类型	观赏性景观			娱乐性景观		□景观湿地环境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	<input type="checkbox"/> 湖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景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	<input type="checkbox"/> 湖泊	
水域面积 (m ²)						
水域深度 (m)						
二、非常规水利用统计数据						
1、非常规水取水量 (单位: m ³)						
再生水		集蓄雨水		海水淡化水		
微咸水		矿坑(井)水		其他(注明来源)		
其它(表明来源和用 量)						
非常规水取水口编号	非常规水取水量	非常规水利用户		非常规水取水量		
1		1				
2		2				
.....					
总计		总计				
2、非常规水利用分析 ^a						
a 分析不同类型水域非常规水的使用情况, 补水后水域的生态环境情况, 节水空间等。						

B.4 农业灌溉用户使用非常规水统计表

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所属辖区	(区) (街道/镇/乡)	
灌溉面积(亩)			地块数量		
常住人口(人)			机井数量		
灌溉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盐碱地 <input type="checkbox"/> 非盐碱地				
主要作物	<input type="checkbox"/> 水田水浇地	<input type="checkbox"/> 陆地菜	<input type="checkbox"/> 设施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果树	<input type="checkbox"/> 林地
产量(万斤)					
灌溉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灌溉 <input type="checkbox"/> 管道运输灌溉 <input type="checkbox"/> 滴灌 <input type="checkbox"/> 喷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二、非常规水利用统计数据					
1、非常规水取水量(单位: m ³)					
再生水		集蓄雨水		海水淡化水	
微咸水		矿坑(井)水		其他(注明来源)	
非常规水取水口编号	非常规水取水量	农户		非常规水取水量	
1		1			
2		2			
.....				
总计		总计			
2、非常规水利用分析 ^a					
^ 分析针对不同作物非常规水的使用情况,作物生长情况,节水空间等。					

附录 C 非常规水生产单位供水利用统计表

(资料性)

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所属辖区	(区) (街道/镇/乡)
社会信用代码		生产用地面积 (m ²)	
二、非常规水年生产能力 (单位: 万 m³)			
再生水		集蓄雨水	
海水淡化水		微咸水	
矿坑(井)水		其他	
三、非常规水利用量^a (单位: 万 m³)			
(1) 再生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2) 集蓄雨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3) 海水淡化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生 活	
其他			
(4) 矿坑(井)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5) 其他非常规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a 按照本规范, 非常规水利用量, 亦称为非常规水供水量, 包括非常规水输送沿线损失。^b 小计处填写对应范围各用水类型的用水量总和。

附录 D 区域非常规水利用统计表

(资料性)

填报审核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填表人: _____

一、基本信息			
区域名称		所属辖区	市/县(区)/街道/镇/乡
利用量统计范围	简要描述	对应区域面积 (km ²)	
二、非常规水利用统计^a			
(1) 再生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2) 集蓄雨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3) 海水淡化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生活	
其他			
(4) 矿坑(井)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5) 其他非常规水利用量: 小计 ^b			
工业生产		城市杂用	
生态环境		农业灌溉	
其他			
三、非常规水利用分析^c			

^a按照本规范,非常规水利用量,亦称为非常规水供水量,包括非常规水输送沿线损失。^b小计处填写对应范围各用水类型的用水量总和。^c从区域层面,分析非常规水的使用情况及节水空间,并给出统计管理建议。

附录 E 非常规水利用计量布设示意图

